# 2024年公安法制工作总结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七色彩虹 更新时间：2024-07-17

*总结，汉语词语，读音为zǒngjié，意思是总地归结。本站精心为大家整理了2024年公安法制工作总结，希望对你有帮助。　　2024年公安法制工作总结　　2024年，乐清公安进一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牢把握中央、部省深...*

总结，汉语词语，读音为zǒngjié，意思是总地归结。本站精心为大家整理了2024年公安法制工作总结，希望对你有帮助。

**2024年公安法制工作总结**

　　2024年，乐清公安进一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牢把握中央、部省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部署，认真领悟全市公安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的具体要求，狠抓执法主体能力建设，强化执法监督考评工作，精准发力、务求实效，全面提升执法主体能力和执法管理水平，稳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主要工作总结如下：

>　　一、狠抓执法机制建设，全链条压实执法层级责任

　　（一）推行层级管理，强化主体问责。根据公安机关执法责任层级管理的相关规定，厘清各层级部门的执法职责，压实从局党委、局主要领导、分管局领导、所队长到法制员、办案民警等不同层级的执法责任，做到职权清晰、责任到位。积极发挥派驻法制员作为基层执法“质检员”和“小教员”的作用，通过开展交叉检查、跟班作业、参与法制部门例会、案件评析会、疑难案件讨论会等各种形式，切实提升派驻法制员履职监督能力和执法业务水平。重点抓牢中层领导履职能力建设，明确中层领导的办案指标、办案质量、时间进度、考核要求，通过每月上报办案进度，随时进行考评，每季进行通报等制度，将考评情况纳入各单位执法考评成绩。形成中层领导主动办案、带头办案的良好态势。

　　（二）践行枫桥经验，提升治理成效。坚持把“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作为提升治理能力的有效载体，重心下移，大抓基层法制建设，着力增强基层实力。把派驻法制员作为执法规范化建设的重要“发动机”，把基层所队长作为执法规范化建设的“燃油箱”，把牢法制部门这一助推执法规范化建设的“方向盘”，切实担负起法制审核“通关口”的责任。另外，牢牢把握七十周年大庆安保这一工作主线，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实举措、最佳状态投入安保工作，抓好源头管控、属地稳控、精准防控，加强应急力量建设，创造了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三）落实考核机制，推进工作成效。严格按照繁简分流、快慢分道的要求，持续推进刑拘直诉、认罪认罚从宽等轻微刑事案件快速办理机制，落实每周通报制度，并将实际情况纳入执法考核。截至12月份，共移送起诉3547人，我局除危险驾驶外共办理刑拘直诉案件210人，累计移诉2854，占移诉数的7.4%。

　　行政案件方面，我局紧紧围绕服务市局中心工作的重要使命，顺利推进固本强基和匹配打击工作。通过及时科学评估，合理下达任务数，高效推进行政案件快速办理，实现精简分流的工作目标，切实减轻基层民警压力。截至12月，我局共完成行政处罚数8008人，其中行政案件快速办理4108人，快速办理的人数占总处理人数比例为51.29%。

>　　二、狠抓执法效果优化，全流程加强执法监督管理

　　（一）坚持网上巡查通报制度。局案管中心牵头网上执法巡查工作，严格落实日巡查、周通报、月研判制度，及时公布各单位在办案区日常管理、信息化录入、受立案情况等方面的巡查结果，并将相关通报内容计入执法考核。截至12月，我局共发布各类巡查通报91期，分析通报8期，形成教育一批，警示一片的良好效果。

　　（二）转变监督考核模式。今年，省厅考核办法不断加强对网上执法办案信息化应用考评。市局紧密对照相关要求，合理转变考核模式，通过动态化掌握“警情、人、案、物”等执法重要因素的网上信息流转，加强案管中心实体化运作，强化网上巡查和案管中心实体化运作的监督考评工作。

　　（三）加大司法监督管控力度。乐清市局以“端正执法理念、规范执法行为、提升执法公信”专项教育整改活动为载体，联动办案单位、法制、纪检、信访、督察等部门实行全方位监督，将执法监督延伸到公安执法各个环节，建立起执法与制约的良性循环体系,保障公安执法在法治轨道上健康发展。强化考评倒查机制，严格日常执法管理，提升民警执法意识，将民警执法行为与分管责任领导进行捆绑。截至目前，共下发纠正违法通知书18份，各类建议书1份。

　　（四）强化重点案件的评查整改工作。今年以来，我局依托“个案系统”，共评判刑事案件14217次（扣分案件600件），共扣234.4分，评判行政案件15129次（扣分案701件），共扣131.9分。持续推进刑事“下行”案件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评查工作，结合“四严”行动要求，强化对行政“三类”案件的查结率考核，截至12月，全局“三类”案件查结率为96.78%，相对往年已大幅度上升。

>　　三、狠抓执法多头联动，全面推进执法信息化建设

　　（一）全面应用一体化办案系统。市局不断增强业务培训、加大指导力度，在应用推广上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在硬件购置、信息监督、证据上传方面落实专人负责，统一公安机关推送电子卷的标准，规范网上执法办案作业，加强网上协同办案机制，提升政法一体化办案系统应用成效，实现集约化办案、全方位监督、可回溯管理，落实公安内部最多跑一次改革。

　　（二）全面落实刑事案件单轨制。在实行刑事案件单轨制审批工作的基础之上，市局进一步明确具体要求，实践重点环节法制部门统一审核、统一对接检察院“两统一”的改革，为下一步推行“政法一体化”办案模式、“最多跑一次”制度改革打下了扎实的信息基础，减少执法成本，提高办案效率。

　　（三）全面深化受立案制度运行。我局是省厅确立的受立案制度改革试点单位，为进一步深化受立案制度运行，加快推进受立案中心、案管中心、办案中心实体化运作，我局全面实现接报案信息网上流转机制，做到疑难案件局案管中心统一审核，外单位移送案件局案管中心统一分流。截至目前，已下发《受立案中心案件分流通知书》157期。另外，通过网上执法办案系统，落实定期巡查工作。截至目前，共下发《执法巡查通报》45期，严密执法办案全流程，严格各级执法主体责任。

**2024年公安法制工作总结**

　　2024年，全县交通运输系统依法行政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市局的业务指导下，以建设法治交通为目标，以推行“三基三化”建设为抓手，规范执法行为，强化执法监督，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今年以来行政执法有关工作报告如下：

>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今年，我局继续加强对依法行政的领导工作。成立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周平担任组长，分管副局长陈朝旺任副组长，由办公室专人负责依法行政工作。局领导班子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交通运输部门依法行政工作，结合平阳交通系统工作实际，制定工作方案，确保行政执法工作顺利开展。此外，积极争取财政部门将行政执法工作经费纳入年度预算，确保工作经费到位、人员到位、任务落实。专用经费用于交通执法队伍稽查装备的购置、监控点维护、网络经费、宣传经费、执法人员培训经费等，健全制度、规范行为，有效保障了行政执法工作信息化和规范化建设。

>　　二、健全体制机制，完善执法程序

　　一是建立健全工作制度。根据《交通运输部交通行政执法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我局先后制定和完善了《平阳县交通运输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平阳县交通运输局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平阳县交通运输局法制审核制度》、《平阳县交通运输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等多项制度，编制行政权力运行工作清单、行政权力运行流程图，使每个执法岗位都有章可循、有据可依，确保我县交通行政执法工作主体合法、内容合法、程序合法，不出行政错案。

　　二是认真接受社会监督。所有违法违章案件处理后一律实行公示，以接受社会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受理举报投诉由专人负责，认真做好口头、电话及书面举报案件的登记与管理，及时将案件登记材料移交相关职能部门调查，遇到重大案件及时向有关领导报告。

　　三是深入推行“微笑服务、温馨交通”活动。着力改进工作作风，打造法制型、效能型机关，在执法中做到着装整齐、持证上岗、行为文明、用语规范、服务热情，树立文明执法新形象。

　　截止目前，受理一般程序处罚案件677件，简易程序案件16件，罚没款5402000元。

>　　三、加强队伍管理，提升执法水平

　　一是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学习，教育执法人员增进“四个”意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进一步加强党性认识，正确树立“三观”认识，时刻不忘身为人民公仆形象。

　　二是开展专业培训教育。年初结合相关工作要求，制定全年法制培训工作方案，邀请法律专家和业务骨干进行授课，针对目前交通运输行业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难点、热点问题以及执法文书的制作等，与执法人员进行面对面的交流探讨。运管、港航、公路等单位根据不同执法岗位类别，分批参加市局组织的相关轮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此外，还加强对新进人员的培训，积极组织执法人员赴省干校、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等参加执法资格培训。截止目前，我县交通运输系统入库执法人员160人。

　　三是全面落实交通部、省厅有关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形象建设的要求部署，完成行政执法形象的“四个统一”工作：统一执法标志、统一执法证件、统一执法工作服装、统一执法场所外观。

>　　四、规范执法监督，创新执法思维

　　一是开展行政执法集中评查。我局将交通运输系统执法案卷评查与纪检监察纠风工作相结合，每季度组织局办公室、监察室和其他相关人员，分别对运管、港航、公路等下属事业单位进行执法评议考核综合检查。同时，通过抽查、交叉互评、典型案例评析等方式，对基层站所卷宗进行评查，使执法案卷评查成为促进交通运输系统公正、文明、规范执法的有效载体和抓手。2024年未发生纠错、行政诉讼案件，未收到行政举报投诉电话。

　　二是以互联网执法思维，实现非现场执法。县公路局作为治超非现场执法试点，积极研究货车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管理手段。在104国道梅浦段利用非现场执法设备对过往车辆实行实地监测，对违法车辆依法卸货，杜绝车辆超载超限行为，确保我县公路主干线安全。今年以来，非现场执法案件共处罚3例。同时，县运管局通过GPS监控系统和车载监控视频，实现对出租车跟踪定位、防劫防盗报警、图像抓拍、打表记录、行车历史记录等作用。

　　三是转变职能，高效服务。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按照全面推进、分步快走的要求，我局认真梳理了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最多跑一次”事项并对所需提交的材料和办事流程进行公布。截止目前全县交通系统共办理行政许可449件。此外，还开展上门“零跑”服务，如运管局主动上门到维修企业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县港航局上门开展年检业务等，让企业实实在在增加获得感、提高满意度。

>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今年以来，我局的依法行政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继续认真贯彻法治工作的各项要求，自觉接受上级部门的指导和社会各界的监督，牢固树立依法行政理念和服务意识，努力完成依法行政建设的各项任务，扎实推进“依法治国、法治交通”建设，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依法行政制度建设。进一步出台相关规定、制度、文件，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奠定良好基础。

　　（二）进一步规范行政决策。完善公众参与、专家论证的途径和方式，让行政决策在最大范围内形成共识。

　　（三）进一步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加强对新问题、新情况的研究论证，进一步提升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能力，增强执法效能。

　　（四）深入开展法治教育培训。加强干部队伍和行业从业人员的法治宣传教育，提升交通运输系统干部职工依法行政意识，提升行业服务品质。

　　（五）以“互联网+交通执法”思维，加快推进行业转型升级步伐。做好“智慧交通”平台建设，促进部门间有机衔接配合和统一协作，规范优化工作流程，逐步形成信息“大集中、大整合、大共享”的格局，提高交通运输实战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

**2024年公安法制工作总结**

　　加强法治镇教育的形式多样性，以党委、政府各阶段中心工作为核心，适时开展法治镇创建活动宣传，并注意提高法制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使法治镇创建工作有所突破和创新。在法治镇创建活动的基础上，积极推进依法治理工作，使得灾后重建工作顺利开展。

>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确保法治镇创建活动落到实处

　　两年来，全镇继续坚持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各部门配合、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进一步加强党委对法治镇创建活动工作的领导。党委、政府成立了开展法治镇创建活动领导小组，并及时召开领导小组成员会议，讨论通过了xx年开展法治镇创建活动工作目标任务，并以什委发[xx]6号《关于开展法治镇创建活动的意见》以及什委发[xx]7号《什地镇开展法制镇创建活动方案》下发全镇各单位、各部门贯彻实施。镇法治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充分发挥组织、协调、指导、督查职能作用，各村(居)、各部门按照法治创建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加强领导，把法治镇创建工作摆上了重要议事日程，实行领导负责制和绩效目标管理考核责任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落实具体工作人员，确保法治镇创建活动工作在村(居)、各部门真正落到实处。普法和创建工作经费保障落实到位。

>　　二、以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为基础，以“推进六进”为载体，全面推进法治镇创建活动进程。

　　(一)围绕中心工作，开展丰富多彩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我镇围绕灾后重建各项工作，相关部门密切配合，组织新颁布的法律法规以及涉灾政策的学习宣传，举办“建设平安什地，构建和谐社会，加快什地灾后重建”、“3.15”消费者权益法宣传活动、“6.26”禁毒宣传日、《国土资源法》法律知识咨询等宣传活动，积极开展法治镇创建活动。每年“12.4”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镇司法所牵头在场镇开展法制宣传和法律咨询活动。充分利用场镇广播、村(居)广播作为普法宣传阵地，司法所提供法律法规、规章、法律咨询，拓展了法律宣传的社会覆盖面，增强了时效性。

　　(二)党政干部学法经常化、制度化。我们重点在机关干部中开展学法用法活动，将领导干部作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重点对象，坚持领导干部法制讲座制度、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制度，不断创新学法形式，增强学法用法的效果。

　　(三)公务员学法主题明确，重点突出。树立法治镇观念，提高公务员依法行政能力，认真抓好公务员学业法用法工作，提高公务员依法行政、公共执法能力。通过法制讲座、集中培训、年度普法考试、年终考核等加强公务员行政许可法、廉政建设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培养公务员有权必有责、有权受监督、违法要追究的法纪观念。

　　(四)抓好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强化辖区学校法制教育第一课堂的主渠道作用，进一步抓好在校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将法制教育纳入教学计划，并将法律基本知识列入政治课、思想品种课考试内容。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学校、社会、家庭相结合的法制教育网络，继续充分发挥兼职法制副校长、青少年社会事务工作者和志愿者、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的作用，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参与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的工作格局。同时由法律工作煮在校中小学生上法律课，使广大青少年受到生动法制教育，收到良好效果，从而逐步建立健全“校园、家庭、社会、政法”四位一体的中小学生法制教育网络。

　　(五)社区居民的法制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充分借助各社区中的可利用资源，积极开展法律宣传活动，在社区中开展法制宣传栏，开设“为您服务”、“法律快讯”、“以案释法”等各种专题的法律专栏，向社区居民、青少年宣传一般性的法律常识，定期到社区开展法律咨询，通过一系列的法制宣传使他们能懂得运用法律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增强社区居民的法制观念，形成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社会氛围。

　　(六)加强流动人口法制宣传教育。灾后重建大量外来民工前来我镇务工，由于外来民工文化程度普遍偏低，法律素质较低，，流动性大又分散，因此对流动人口普法教育难度较大。我镇积极与各相关部门配合，司法所积极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与他们生活、工作相关联的法律、法规，联合派出所、劳动保障所、各村(居)治保会等相关单位举办流动人口、出租户专场法制宣传活动，努力提高他们的法制观念和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把进一步完善流动人口的普法教育工作列为综合治理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内容，列入长效管理。近两年共为民工调解各类纠纷达700余起，帮助讨回300余万元。

>　　三、深化依法治理，推进法治镇建设

　　(一)加强法治镇建设，努力提升全镇法治化管理水平。围绕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镇主题，进一步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完善行政决策风险评估制度和责任倒查追究制度。按照“条块结合、适当分权、便于执法、讲求实效”的原则，理顺行政管理体制，积极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进一步加强和改善行政执法工作，依法严格制裁违法行为，保护合法行为，建立和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开展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促进行政权利规范运行。继续做好行政复议受理、审查工作，促进复议制度创新，进一步完善复议办案保护，努力提高办案质量。进一步严格依法行政考核，重点把是否依法决策、是否依法制定规范性文件、是否依法实施行政管理、是否依法履行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职责、是否依法处理社会矛盾和纠纷等作为考核的主要内容，全面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二)坚持以人为本，满足民生法律需求。政府行政机关进一步转变职能，创新管理方式，增强政府与广大人民群众的沟通联系与良性互动，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司法所要准确把握和了解人民群众对公正司法的新要求、新期待，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努力建设符合司法实际和司法规律、符合人民利益和愿望的司法制度、工作机制，继续实行并不断完善司法为民措施。确保最大限度地保证人民群众的合理诉求得到解决。

　　(三)进一步推进法治镇建设，全面推进基层依法治理工作。积极开展依法行政、依法执业示范单位创建活动，进一步完善和推广执法责任制，执法公示制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依法规范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行政机关、公共事业部门的行政行为和经营服务行为，切实推进行业依法治理工作。加强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网络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加强村级社区居民自治组织建设和村(居)工作队伍建设，依法保障村(居)民的民主权益，增强村(居)民委员会在群众自我管理、自我约束、自我教育、自我服务方面的作用。广泛开展“平安什地”创建活动，健全群防群治组织，维护村(居)治安秩序。继续稳步推进“民主法治村(居)”创建工作，深入开展“民主法治村(居)”创建活动。按照“社区自治组织健全、自治制度完善、民主选举规范有序、民主决策制度健全、民主管理制度落实、民主监督机制运行良好、法制宣传教育扎实深入、村(居)法律服务体系健全、村(居)基层社会安定稳定、村(居)各项事业全面发展”的标准，逐步把村(居)委会建设成居民自治、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治安良好、环境优美、文明祥和的社会生活共同体。司法所在加强人民调解、落实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的基础上，认真组织开展社区矫正试点启动工作，成立什地镇社区矫正领导小组，社区矫正人员培训以及全镇社区矫正对象摸排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推进矫正试点工作顺利启动开展;进一步完善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开展大调解，切实发挥人民调解组织在排查化解矛盾纠纷中的“第一道防线”作用。

>　　四、扎实开展工作，取得实际成效

　　(一)公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进一步增强。全镇广大公民通过认真学习宪法等基本法律以及与自身工作、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了学法、用法、守法的自觉性和积极性，越来越多的人能够依靠法律解决各类矛盾，形成了遵守宪法和法律、积极行使合法权利、自觉履行法定义务、运用法律武器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的良好习惯，也推动了行政机关的依法行政。同时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增强了依法纳税、依法尽社会义务的自觉性，也增强了民主意识和监督意识。

　　(二)领导干部和国家公务员依法办事、依法行政能力明显提高。广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法治理论水平明显提高，国家公务员学法用法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切实得到加强，干部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自觉性和能力不断提高。党员干部坚持带头学法用法，积极参加各类法制讲座、普法考试，并做到依法决策。重大决策和重要活动主动征询各方面意见。建立健全了行政执法责任制、政务公开等一系列监督制约机制，推动了行政工作逐步走上法制化轨道。

　　(三)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稳步推进。继续稳步推进“民主法治村(居)”创建工作，深入开展“民主法治村(居)”创建活动。按照“村(居)自治组织健全、自治制度完善、民主选举规范有序、民主决策制度健全、民主管理制度落实、民主监督机制运行良好、法制宣传教育扎实深入、村(居)法律服务体系健全、村(居)基层社会安定稳定、村(居)各项事业全面发展”的标准，逐步把村(居)委会建设成村(居)民自治、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治安良好、环境优美、文明祥和的社会生活共同体。

>　　五、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今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在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各项工作任务得到深入全面贯彻落实，全民的法律素质不断加强，依法行政的水平不断提高，社会安定稳定，经济持续发展，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

　　1、普法工作发展不够平衡，个别单位对普法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对普法教育工作抓得不够紧，致使普法工作措施不够到位，一定程度上存在走过场的现象。

　　2、少数单位在学法用法、法治实践上下功夫不够，虽然工作也在做，但是没有与本部门、本单位实际紧密结合起来，法制教育与法治实践不配套，有脱节现象，影响了法制宣传教育的效果。

　　3、普法工作点多面广，工作量大，普法工作人员少、任务重，难免有时候顾此失彼，特别是对于如何进一步提高普法工作的质量和效果，有待于进一步探索和努力。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